**采购需求**

**说明：**

1.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下表**中凡标注“▲”的参数或要求，不响应或不满足或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即作投标无效处理。**

3.不需要投标人对采购需求响应为具体数值的，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将以◆号标注。

4.如投标人投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本需求一览表中内容如与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相关条款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

**6.本项目采购需求表中要求提供的文件材料或承诺书，请在《商务条款偏离表》或《服务需求、技术需求偏离表》中应答时，注明相关文件材料或承诺书放置的页码。**

7.**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其服务或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标段** | | | **分标1** | | | | |
| 采购清单及服务参数 | 序号 | 标的名称 | | 数量单位 | 技术服务要求 | 分项预算（万元） |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章其他附件2） |
| 1 | 南宁市电动自行车登记平台 | | 1项 | 1.电动自行车辆管理包含实现电动车的登记、变更、注销、转移、退办、锁定、解锁等及销售点管理、预约上牌、电动车转移、数据统计分析、档案电子管理等功能的完善。  2.系统日常维护，包括：技术咨询、功能完善、性能提升、故障检测、接口数据入库及用户新增等相关工作，保证系统软件的正常运行。  3.系统代码维护，根据业务需求或经与采购人确认后，对相关系统做维护性修改开发，完善并优化系统，预防系统 bug 产生，提高系统健壮性。  4.系统故障检测及排除。  5.系统每季度进行重启切换备机演练。  6.系统定期巡检，不少于每月一次检查应用软件、数据库、操作系统健康状况。  7.系统安装部署及数据迁移技术支持。  8.系统缺陷修订、补漏。  9.系统接口维护、完善。  10.数据库维护。保障数据库正常运行，保障数据库数据完整备份、恢复，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数据整理导出、分析统计及数据同步等业务的数据维护。  11.确保数据能够正常通过接口上传至公安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  12.配合完成网络安全三级等级保护年度评测级相关网络安全加固等工作。  13.按照区公安厅以及市公安局的要求，将系统的用户操作记录日志汇集到市局安审平台。  14.按照区公安厅以及市公安局的要求，完成“信息系统认证登录改造”工作。 | 5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 2 | 辅警壹警通APP及相关平台维护 | | 1项 | ▲一、违停贴单模块优化  （一）支持贴单打印内容调整，可实现打印模板修改并增加固定文本字段；支持调整打印模板规格，实现与采购单位在用LPK130K、MPK1240LY型号打印机适配。  （二）支持违停贴单模块二次信息增补时间修改，确保违停工单可准确上传至六合一平台（即“公安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  ▲二、警情模块优化  1.新增警情标签功能  （1）标签功能包含但不局限于涉及人员、车辆、地点类型；  （2）壹警通系统APP端、PC端新增警情标签功能，实现系统自动识别打标或手动自定义打标，快速标识和分类警情；  （3）PC端新增标签管理页面，包含且不局限新增、删除、修改、管理功能；  2.新增警情三台合一（即“南宁市公安局接处警系统”）操作流水记录功能：  （1）操作流水记录功能包含且不局限记录操作时间、操作步骤、操作人；  （2）支持对警情处理过程操作记录的集中获取、统计、分析、展示。  3.新增警情完结后追加记录功能  支持追加记录功能，对已完成处置的警情工单可实现包含且不局限可上传图片、补充文字备注的操作。  4.新增音视频上传功能  （1）支持警情相关音视频资料的上传；  （2）支持常见音视频格式上传及大小限制（格式：MP4/H.264，单文件≤500MB）。  5.警情查询接口对接切换  （1）支持壹警通系统接口调用逻辑修改；  （2）实现接口对接平滑切换，数据交互符合对接平台要求。  6.警情反馈接口字段调整  （1）在警情反馈接口中增加警情分类字段，设计数据映射规则；  （2）实现接口数据顺利联调及正常使用。  **▲三、路面盘查模块优化**  1.路面隐患分类功能  （1）实现对路面巡逻时发现的隐患进行分类，分类包含道路设施、交通组织、环境、安全管理、交通秩序等；  （2）支持上报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2.拍照记录功能  支持拍照记录功能，对路面隐患进行记录和证明。  3.信息上报功能  支持路面隐患详细信息上报，包含隐患描述、位置信息、车辆信息、人员等契合业务需求信息。  4.信息归档与管理  （1）支持隐患信息从APP端传到PC端的归档和管理；  （2）管理包含分类与标签、生命周期跟踪、权限控制、统计分析等。  **▲四、无人机数据接入模块优化**  1.数据接入模块开发  （1）支持无人机抓拍的违停、压线、逆行等违法数据接入；  （2）根据集成指挥平台（公安网版）的接入标准完成数据预处理、审核及数据上传接口；  2.建立异常数据报警及日志记录机制  （1）支持数据追溯，支持基于时间戳、唯一标识符（如数据ID、事务ID）的全链路追踪，记录数据从采集、处理到存储的完整生命周期轨迹；采用标注法与反向查询法实现数据溯源，确保异常数据可回溯至原始来源及关联操作节点（如数据库事务日志、操作记录）；提供可视化查询界面，支持按时间范围、数据字段、操作类型等多维度筛选追溯结果。  （2）支持异常数据告警功能，基于动态阈值设定异常识别并按业务场景灵活调整；支持分级告警机制（低危/中危/高危），其中高危告警需实时触发并联动响应；支持告警信息推送：通过API接口方式，实时推送至项目运维团队。  （3）支持日志记录机制。  **五、日常维护要求**  1.需对壹警通系统全部功能模块进行日常例行巡检及维护。包括但不限于违停贴单、违停拖车、违法学习、违停劝导、信息稽核、警情上报、隐患上报、路面盘查、我的成绩、勤务排班、APP端支持自动检测优化、离线存储、执法道路档案查询功能。  2.壹警通系统各功能模块出现故障时，在24小时内完成功能修复。  3.提供系统安全防护及漏洞扫描。  4.配置专业实施工程师驻点运维（掌握ORACLE、SQL基础知识、掌握中间件基础知识、掌握服务器Linux系统维护知识）提供包括需求收集、需求转换、需求确认，日常工作汇报、日常巡检、故障修复、AI、行业大模型应用规划咨询等技术服务。  5.工作时间与市交警支队同步。  **▲六、指尖政工平台维护**  1.系统日常维护，包括：技术咨询、功能完善、性能提升、故障检测、接口数据入库及用户新增等相关工作，保证系统软件的正常运行。  2.系统代码维护，根据业务需求或经与采购人确认后，对相关系统做维护性修改开发，完善并优化系统，预防系统 bug 产生，提高系统健壮性。  3.系统故障检测及排除。  4.系统每季度进行重启切换备机演练。  5.系统定期巡检，不少于每月一次检查应用软件、数据库、操作系统健康状况。  6.系统缺陷修订、补漏。  7.系统接口维护、完善。  8.数据库维护。保障数据库正常运行，保障数据库数据完整备份、恢复，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数据整理导出、分析统计及数据同步等业务的数据维护。  **▲七、南宁交警支队大数据接口管理系统维护**  1.系统日常维护，包括：技术咨询、功能完善、性能提升、故障检测、接口数据入库及用户新增等相关工作，保证系统软件的正常运行。  2.系统代码维护，根据业务需求或经与采购人确认后，对相关系统做维护性修改开发，完善并优化系统，预防系统 bug 产生，提高系统健壮性。  3.系统故障检测及排除。  4.系统每季度进行重启切换备机演练。  5.系统定期巡检，不少于每月一次检查应用软件、数据库、操作系统健康状况。  6.系统缺陷修订、补漏。  7.系统接口维护、完善。  8.数据库维护。保障数据库正常运行，保障数据库数据完整备份、恢复，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数据整理导出、分析统计及数据同步等业务的数据维护。 | 20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 3 | 民意平台运维 | | 1项 | **一、民意平台功能优化**  ▲**（一)优化在线预览功能**  1.实现对文档、音视频等附件数据的在线预览功能，支持主流格式（如PDF、Word、Excel、MP4、MP3等）；  2.在预览内容中添加水印，保障信息安全。  ▲**（二）优化舆情工单流转实时更新功能**  1.支持在舆情工单流转过程中页面自动刷新，实时更新待办事项和任务状态，减少人工刷新操作，提高工作效率；  2.采用长连接或轮询技术，前端页面的数据与后台实时同步，提升数据的实时性和准确性。  ▲**（三）优化跨单位协调功能**  1.建立跨单位的舆情工单处理共享机制，各单位能够实时查看其他单位的处理意见和过程，增强协同办公能力；  2.权限分配策略，共享信息仅限于授权用户访问，保障信息安全。  ▲**（四）优化区域工单统计功能**  1.统计分析模块：新增区域工单统计模块，支持对各区域、各单位的工单数量、处理时效、处理结果等进行多维度的数据统计分析。  2.可视化展示：采用柱状图、饼状图等直观、易读的图表展示统计结果，支持按时间段、单位、区域等维度进行数据筛选，并提供报表导出功能，方便数据分析和决策支持。  **（五）工单附件大小扩容优化**  支持工单附件文件上传限制调整扩容，满足大容量附件的上传需求。  **（六）平台性能优化**  1.查询逻辑重构：支持运用轻量化查询语法解析工具简化数据处理流程，优化计算和数据传输策略，提高查询效率。  2.数据库索引优化：能够根据查询需求设计并优化数据库索引，引入主业务表复合索引机制，提高数据检索速度。  3.数据预处理：能够引入批处理模块对复杂的数据分析需求预先进行数据计算和处理，缩短用户等待时间。  4.查询功能扩展：支持实现跨表关联查询及数据关联，支持工单及其他业务数据的多字段组合查询，提升查询效率。  5.查询效率提升：能够优化查询算法并引入分布式并行查询机制，确保在复杂查询条件下系统仍能快速响应。  **（七）平台安全性优化**  1.加强密码策略及安全验证  （1）密码要求：严格遵循GB/T 22239-2019《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三级标准。  （2）安全评估与多因子认证：定期进行安全评估，发现并修复潜在的安全漏洞，支持多因子认证功能，进一步提升系统的安全性。  2.新增自动下线机制  （1）会话超时设置：通过前端系统应用感知和后端会话超时阈值配置，实现界面在30分钟无操作后自动下线，降低会话劫持风险。  （2）灵活配置：后台管理页面提供设置管理，根据需求灵活调整无操作时长，满足不同场景的安全需求。  3.长期未登录账号清理与唯一登录  （1）账号清理机制：自动清理旧系统中长期未登录的账号，并支持重新录入或激活使用账号，确保账号库的准确性和有效性。  （2）唯一登录限制：实现账号唯一登录机制，禁止同一账号在两个终端同时在线，杜绝“一号两用”现象，确保账号使用的规范性。  （3）日志记录与审计：后台日志记录所有账号的登录行为及异常情况，支持事后审计，保障系统的安全性和可追溯性。  **（八）平台数据迁移及管理**  1.兼容旧平台结构化数据格式，支持TB级数据并行处理能力，实现CSV、EXCEL等格式的数据批量导入导出功能。  2.将旧平台数据迁移为历史存档，便于后续数据管理、查询及追溯。  3.支持分级存储架构，部署索引机制，在数据迁移过程中需对各模块数据进行完整性校验，确保迁移后数据与原始数据一致。  **二、民意平台运维服务**  **（一）系统健康管理与性能优化**  1.自动化健康巡检：定期进行系统检测，包括CPU、内存、数据库连接数、日志分析等，确保系统稳定运行。  2.性能优化：分析系统负载，优化数据库查询、前端交互速度，确保高并发情况下的流畅体验。  3.日志管理与故障预警：建立智能日志分析机制，提前发现潜在问题并生成预警报告。  4.安全防护：定期漏洞扫描，提供安全补丁，防止数据泄露、黑客攻击等风险。  **（二）核心功能运维与优化**  1.诉求信息管理  针对诉求信息管理模块，优化信息分类、数据录入、批量处理、可视化展现等功能，确保数据完整、准确、高效流转，诉求信息优化：  （1）新增诉求来源智能识别，自动分类入库，提高数据处理效率。  （2）优化工单类型分类，支持自定义标签管理，增强灵活性。  （3）提供责任单位、交办单位、交办人可视化管理，提升任务流转透明度。  （4）增强附件上传功能，支持多格式文件（图片、文档、音视频等）。  （5）采用智能数据填充，减少人工录入，提高诉求信息完整性。  （6）支持批量导入数据，提升大规模数据录入的便捷性。  （7）实现诉求信息修改权限管理，防止数据篡改，提高信息安全性。  2.业务流程优化  构建高效的任务流转机制，实现诉求信息的无缝衔接、快速处理，提高响应效率，任务智能分派：  （1）根据诉求类型、责任单位、区域等维度，自动分派任务，提高任务分配的合理性。  （2）结合智能规则引擎，优化人工审核流程，减少冗余操作。  3.业务流程管理  （1）未签收诉求提醒：智能推送未签收工单，提升处理效率。  （2）待处理诉求追踪：支持诉求状态实时查询，确保工单处理进度透明化。  （3）任务进度查询：可查看任务执行情况、责任人、流转记录等，支持时间轴展示。  （4）工单综合查询：支持按区域、时间、诉求类型、状态等条件筛选，便于快速定位诉求。  4.任务流转优化  （1）任务信息提交、追加反馈、流转记录管理，确保任务全流程留痕可查。  （2）催办提醒：系统支持任务超时催办提醒，保障诉求处理的及时性。  （3）智能审核：结合关键词识别、文本分析，自动标注高风险工单，提高审核效率。  **（三）数据分析与智能可视化**  增强民意诉求数据分析能力，提供直观的数据可视化展现，助力决策优化。  1.首页数据看板  （1）舆情数量统计：展示每日、新增、累计舆情数据趋势。  （2）舆情调查统计：跟踪舆情处理结果、反馈率、满意度。  （3）舆情来源统计：分析舆情来源渠道，如电话、微信、APP、网站等。  （4）舆情类型统计：分类展示交通违法、道路安全、设施损坏等不同类型舆情的占比情况。  （5）舆情排行：分析高频舆情类别、热点话题。  （6）舆情分类：细化诉求类型，提高数据分析的颗粒度。  2.地理信息可视化（GIS地图）  （1）地图主视觉：以南宁市地图为基础，直观展示不同区域的舆情热点。  （2）道路排行：统计交通事故、违章高发路段，优化管理策略。  （3）单位排行：分析各单位诉求处理量及满意度，提升考核管理。  3.综合数据分析  （1）民意汇总：统计不同时间周期的民意诉求情况，支持同比、环比分析。  （2）来源类别分析：解析不同诉求来源的分布情况，优化渠道管理。  （3）民意分类细项分析：结合历史数据，预测舆情趋势，辅助决策。  （4）事故隐患地分析：识别易发生交通事故的区域，提供优化建议。  4.应急响应与安全保障  为保障系统安全及业务连续性，构建高效的应急响应体系，确保突发事件快速处置。  （1）应急响应机制  ①7×24小时故障响应，确保紧急问题第一时间处理。  ②设定系统容灾策略，支持数据定期备份，保障业务连续性。  ③异常流量监测：通过AI算法检测异常流量或攻击行为，自动触发防御措施。  （2）数据安全防护  ①采用数据脱敏技术，对敏感信息（如车主姓名、手机号）进行加密存储。  ②访问权限控制，确保不同角色只能访问其授权数据，防止权限滥用。  ③日志审计，记录所有关键操作，确保系统行为可追溯。  **▲三、**根据相应采购人日常工作实际需求对本系统做相对应的开发调整。 | 7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 4 | 指挥中心研判平台 | | 1项 | **一、核心功能运维要求**  1.指令创建与配置  （1）指令由上级单位账号创建，支持录入字段包括：指令级别、指令类型与小类、下发时间、指令性质、是否要求有效反馈、反馈截止时间、车辆号牌、指令内容、任务要求、上传图片、创建人等。  （2）支持将指令下发至一个或多个大队下的所有警员，或具体到若干名警员。  （3）创建的指令可保存为模版，支持模版复用及个性化修改。  （4）支持草稿保存、指令撤回、删除操作。  2.指令下发与管理  （1）指令可实现单条或批量下发，并支持导出EXCEL等格式文件。  （2）下级单位接收后，可查看待办指令列表，并按条件（字段/时间）进行快速筛选。  （3）提供指令详情查看、签收操作，支持单条签收或批量签收。  3.任务反馈与审核  （1）签收后的指令可进入任务反馈流程，支持填写反馈内容、上传现场处置图片等附件。  （2）反馈内容可保存草稿，也可直接提交至上级单位。  （3）上级单位具备审核权限，支持通过、不通过两种处理结果；未通过的指令需反馈单位继续补充反馈内容直至通过。  （4）审核通过后，指令自动归档，形成闭环。  4.统计分析与可视化  （1）构建指令执行情况统计模块，支持按单位反馈数量、反馈及时率进行排行。  （2）提供统计报表导出功能及柱状图、折线图等多形式数据可视化展现。  （3）支持设定时间维度与单位维度的统计分析，以支持领导决策与工作评估。  **二、系统技术要求**  1.系统架构：采用前后端分离、模块化设计，支持多浏览器兼容与多角色访问。  2.数据安全：加强指令数据的权限控制、操作留痕、日志记录与数据防篡改机制。  3.用户体验：优化指令创建与反馈界面的人机交互设计，提升使用效率与操作便捷性。  4.定制化能力：系统需具备良好的灵活性与拓展能力，支持根据后续业务发展或指令管理流程优化要求进行定制化开发，满足个性化场景需求。 | 10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 5 | 支队车驾管业务系统及支队网站 | | 1项 | **一、应用软件维护服务要求：**  ▲1.提供不少于1名驻点维护人员，要求工作时间与采购人同步，熟悉windows、linux操作系统的管理维护及Oracle数据的管理维护。  ▲2.提供每月不少于一次的定期健康检查服务，检查系统运行状态，检查系统错误记录、系统日志文件、以及系统资源使用率等，分析系统存在的隐患，提出解决方案和措施。同时提供一年一次现场灾备演练，要求操作人员精通Windows和Linux操作系统的安装维护和安全策略设置。  3.当系统有新的版本、补丁、微码发布时，根据采购人的实际需求做好系统的快照及回滚测试后进行维护安装。  4.定期对基础系统安全漏洞，提出解决方案和措施。  5.定期分析系统性能，根据检查及分析结果，对系统的参数进行调整。  6.定期检查系统及数据库的备份情况并帮助采购人制定备份策略。  7.协助用户加强对数据库的访问控制，最小化数据库账户使用权限，防止权限滥用。同时，协助管理员加强口令管理，使用高强度口令，删除系统默认账号口令等。启用数据库安全审计功能，并协助管理员完成日常检查工作。  8.在保障系统正常运行的基础上，提出对系统资源分配的合理优化的建议，定期检查操作系统中的系统设置和系统日志，以确认系统是否在正常的状态下运行，同时对系统运行过程中所产生的垃圾文件和日益膨胀的日志文件进行清理。如果系统运行出现异常，协助采购人对服务器进行系统性能调整和系统优化，提高系统效率和安全性。  9.定期或不定期地提供预防性巡检，及时发现故障的前兆，以提高数据库运维效率，同时完成数据库的系统参数、配置调优、补丁分发及安装服务等内容，并形成相关巡检报告。  10.在重大活动及国家法定节假日，针对设备各项功能进行检查，并提供重大活动的现场支持。  11.提供数据库和系统补丁维护服务。定期更新补丁库，对操作系统版本维护计划提供建议。  ▲12.根据相应采购人日常工作实际需求对相关系统做相对应的开发调整。  **二、业务系统及服务要求：**  ▲1.支队发布库（oracle）  （1）维护发布库正常运行，并保持与总队数据同步。  （2）异常数据的处理、日常统计。  （3）每日检查日志文件，对异常进行处理，异常同步数据进行修订。  （4）根据要求增加、删除、修改视图、存储过程、触发器。  （5）系统定期巡检，不少于每月一次检查OGG同步软件，数据库，操作系统健康状况。  （6）数据库维护。保障数据库正常运行，保障数据库数据完整备份、恢复，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数据整理导出、分析统计及数据同步等业务的数据维护。  ▲2.南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网站  （1）保障系统正常运行，网站页面能兼容IE及其他主流浏览器正常显示，网站后台能正常发布新闻，文章的增删改查，对文章进行管理与统计。  （2）根据支队要求实现特定内容的显示。  （3）系统故障检测及排除。  （4）定期分析系统性能，根据检查及分析结果，对系统的参数进行调整及维护。  （5）系统定期巡检，不少于每月一次检查应用软件、数据库、操作系统健康状况。  （6）系统安装部署及数据迁移技术支持。  （7）操作系统补丁完善。  ▲3.公安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专网服务系统  （1）维护系统的IBM Websphere中间件服务器，保障系统和服务器间应有状态良好的通信链路。  （2）维护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监管系统【代理服务】系统。  （3）维护公安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专网服务系统数据同步链路。  （4）中间件系统维护：基于监视所记录的各种中间件的状态数据，可帮助业务人员分析服务响应速度变化的技术原因和规律，在业务受到影响前，主动发现潜在问题。提供对中间件各类关键参数指标的监控，这些指标包括：基本信息，数据库连接池信息、会话信息、任务信息、JTA、JVM、Servlet、EJB、JDBC、运行队列、内存信息、线程信息等等。应用：支持对多种 web应用的实时监控，对端口状态、响应时间、连接信息等提供关键参数管理。  （5）对日常异常业务数据处理。  （6）根据业务需要进行各类数据统计。  （7）按照公安部要求对系统完善。  （8）定期分析系统性能，根据检查及分析结果，对系统的参数进行调整及维护。  （9）数据库维护。保障数据库正常运行，保障数据库数据完整备份、恢复，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数据整理导出、分析统计及数据同步、异常数据处理等业务的数据维护。  ▲4.公安交通管理信息安全监管系统  （1）维护系统正常运行，保持心跳，正常采集数据。  （2）根据公安部交通管理局要求对系统进行完善。  （3）根据需要进行系统补丁维护。  （4）数据库维护。保障数据库正常运行，保障数据库数据完整备份、恢复，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数据整理导出、分析统计及数据同步、异常数据处理等业务的数据维护。  ▲5.牌证证芯管理系统  （1）维护系统正常运行，保持心跳，正常采集数据。  （2）根据公安部交通管理局要求对系统进行完善。  （3）根据需要进行系统补丁维护。  （4）数据库维护。保障数据库正常运行，保障数据库数据完整备份、恢复，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数据整理导出、分析统计及数据同步、异常数据处理等业务的数据维护。  ▲6. 车辆管理业务培训和考试系统  （1）系统日常巡检与维护，确保系统正常运行。  （2）数据库维护。保障数据库正常运行，保障数据库数据完整备份、恢复，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数据整理导出、分析统计及数据同步、异常数据处理等业务的数据维护。  （3）系统故障检测及排除。  （4）定期分析系统性能，根据检查及分析结果，对系统的参数进行调整及维护。  （5）系统定期巡检，不少于每月一次检查应用软件、数据库、操作系统健康状况。  （6）系统安装部署及数据迁移技术支持。  ▲7. 机动车及驾驶人照片合成管理系统  （1）保障系统正常运行，提供机动车及驾驶证照片采集合成，上传及打印功能，对原有机动车及驾驶人档案电子化管理系统数据库中无对应机动车及驾驶证照片的，可通过重新拍照采集，并合成车架号及拍照时间，调用接口写入六合一平台数据库。  （2）调用六合一平台接口，判断并提取出六合一平台数据库中机动车及驾驶证无业务照片信息的数据，对无照片的机动车及驾驶人原有机动车及驾驶人档案电子化管理系统数据库的相片数据，将对应的机动车及驾驶人的业务照片更新到六合一平台数据库相应字段。  （3）提供机动车及驾驶人照片采集合成及数据上传接口，提供给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平台、车管所便民网等其他外挂系统调用。 | 22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商务条款 | **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  ▲**二、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三、服务地点**：广西南宁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服务要求**：  ▲1.根据采购人要求，在重大活动或重大节假日及重要安保活动期间，提供具有计算机软件专业不少于1人24小时驻点服务，确保使用服务正常。  2.在服务期内，中标人须保证系统能够长期安全、可靠、高效运行，提供本地化服务，并配置能胜任本项目日常技术维护工作的技术人员，能够提供长期的良好的本地化技术支持。  ▲3.故障响应时间：出现故障时，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技术人员30分钟内响应，技术维护力量2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4小时内解决故障并恢复系统运行。  ▲4.中标人服务期内免费软件升级服务，软件部分的修改与系统升级，不向采购人收取额外费用。  5.验收要求：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6.中标人在运维服务期内，应配备设备、系统和软件维保需要的管理软件、常用检测设备工具及其它必要器具，以及重要系统要求的备品备件。  ▲**五、其他要求**：  1.报价为人民币含税价，总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  （1）服务的价格（含服务人员报酬、技术服务等）；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项目验收的费用；  （4）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维护等费用；  （5）招标代理服务费。  2.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相关服务须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3.中标供应商应当严格执行保密和廉洁从业工作纪律，对在项目服务过程中的资料和获得信息要严格按秘密管理，禁止与无关的人员交流或向第三方泄露其在提供服务期间获得的技术信息或机密，否则须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六**、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支付50%合同款，完成验收后支付剩余50%合同款。付款前，中标供应商需向采购人出具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延期付款并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责任。由于财政原因未能及时支付款项的，采购人不承担责任。  **七、验收标准**  ▲1.提供的服务内容与采购合同及投标承诺一致；服务到期，中标供应商需按采购人要求提交相关技术或服务成果资料。由于中标人原因，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时间及相关要求向采购人交付服务成果的，中标人承担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每逾期一天交付，按合同总费用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2.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南宁市本级启用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系统有关事项的通知》（南财采〔2024〕34号）以及《南宁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履约验收评价管理办法》（南财采[2019]217号）规定执行。  3.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签订补充协议进行约定。 | | | | | | |
| 其他说明 | 一、进口产品说明  □本表的第 项服务所涉及的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本分标服务所涉及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本分标服务不涉及货物。  二、**投标要求**  1.投标人认为有利于采购人的采购要求之外的优惠条款应单独列明。  2.投标人结合本项目服务需求及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评审因素于投标文件中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运维方案或相关服务方案等（格式自拟）。  3.投标人需投入具备专业能力的技术实施人员，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实施人员名单。  4.如有，请提供履约能力相关证明或业绩证明、奖项情况等。  **三、其他事项**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招标文件未列明的情形，则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  2.本项目合同文本中的条款如与项目需求不一致的，以采购文件项目需求表、中标供应商响应条款为准。  **▲3.本项目采购预算（含分项预算）为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无效。**  **▲4.投标人对本项目任何一个服务项只能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否则投标无效。**  5.本项目为服务项目，不涉及核心产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标段** | | | **分标2** | | | | |
| 采购清单及服务参数 | 序号 | 标的名称 | | 数量单位 | 技术服务要求 | 分项预算（万元） |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章其他附件2） |
| 1 | 南宁市移动警务系统APP维护（警务通） | | 1项 | 1.提供交管警务通需要的六合一（即“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接口申请相关检测报告，确保接口可以正常使用。  2.确保系统功能、接口正常使用  2.1八桂警信统一登录  2.2交警执法功能：  （1）机动车处罚  （2）非机动车处罚  （3）违停采集  （4）强制措施  （5）违法处理通知书  （6）路面盘查  2.3人员核查：  （1）人员核查（人员基础信息、重点人员判断）  2.4数据查询功能  （1）机动车查询  （2）驾驶人查询  （3）历史违法查询  （4）通行证查询  （5）非现场违法查询  （6）文书补打（简易处罚、强制措施、违法处理通知书、违停采集）  2.5非机动车管理功能：  （1）电动自行车查询  （2）电动车违法审核  3.外部数据接口服务保障：  （1）市局人口信息接口  （2）通行证信息接口  （3）电动自行车信息接口  （4）集成指挥平台违停数据推送接口  （5）六合一违法数据查询和推送相关接口  （6）血液样本提取笔录信息写入接口  （7）强制措施（违法处理通知书）写入接口  （8）核查是否符合再次饮酒后驾驶情形接口  （9）教育纠正信息写入接口  （10）现场教育纠正信息查询接口  （11）简易程序违法录入、强制措施违法录入接口  4.法定节假日、整治行动等服务保障。  5.按照区公安厅以及市公安局的要求，将系统的用户操作记录日志汇集到市局安审平台。  6.按照区公安厅以及市公安局的要求，完成“信息系统认证登录改造”工作。 | 8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 2 | 交管数据接口管理维护 | | 1项 | 1.多数据库配置  提供数据库配置模块，支持对数据库的可视化配置接入，配置完成后将作为向外挂系统提供数据共享服务的数据源。  2.应用管理  在向外挂系统提供数据共享服务之前需要对外挂系统进行备案管理，经过备案的外挂系统才能获取接口服务。应用管理模块提供外挂系统的新增、编辑、删除等管理功能，同时提供为已备案的外挂系统配置访问接口并对接口进行访问限流、限制访问IP等。  3.接口管理  （1）提供接口管理模块，包含接口创建、接口编辑功能。  （2）接口新建时支持对接数据库创建自定义接口；支持对接口的输入、输出参数重命名。接口配置完成后生成统一调用规范的接口供外挂系统访问实现数据共享，同时提供数据脱敏功能，支持通过脚本的方式对接口输出的数据进行脱敏操作。  4.接口服务  向外挂系统提供接口服务，外挂系统经过备案登记获取到授权后可以调用接口服务，接口服务接收外挂系统发起的访问请求并对访问请求进行响应处理输出对应的数据。  5. 2小时内处置数据接口管理的各类故障，保障系统已维护接口信息请求、交互正常使用。 | 5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商务条款 | **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  ▲**二、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三、服务地点**：广西南宁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服务要求**：  1.在服务期内，中标人须保证系统能够长期安全、可靠、高效运行，提供本地化服务，并配置能胜任本项目日常技术维护工作的技术人员，能够提供长期的良好的本地化技术支持。  ▲2.故障响应时间：出现故障时，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技术人员30分钟内响应，技术维护力量2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4小时内解决故障并恢复系统运行。  3.验收要求：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4.中标人在运维服务期内，应配备设备、系统和软件维保需要的管理软件、常用检测设备工具及其它必要器具，以及重要系统要求的备品备件。  ▲**五、其他要求**：  1.报价为人民币含税价，总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  （1）服务的价格（含服务人员报酬、技术服务等）；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项目验收的费用；  （4）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维护等费用；  （5）招标代理服务费。  2.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相关服务须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3.中标供应商应当严格执行保密和廉洁从业工作纪律，对在项目服务过程中的资料和获得信息要严格按秘密管理，禁止与无关的人员交流或向第三方泄露其在提供服务期间获得的技术信息或机密，否则须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六**、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支付50%合同款，完成验收后支付剩余50%合同款。付款前，中标供应商需向采购人出具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延期付款并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责任。由于财政原因未能及时支付款项的，采购人不承担责任。  **七、验收标准**  ▲1.提供的服务内容与采购合同及投标承诺一致；服务到期，中标供应商需按采购人要求提交相关技术或服务成果资料。由于中标人原因，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时间及相关要求向采购人交付服务成果的，中标人承担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每逾期一天交付，按合同总费用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2.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南宁市本级启用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系统有关事项的通知》（南财采〔2024〕34号）以及《南宁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履约验收评价管理办法》（南财采[2019]217号）规定执行。  3.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签订补充协议进行约定。 | | | | | | |
| 其他说明 | 一、进口产品说明  □本表的第 项服务所涉及的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本分标服务所涉及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本分标服务不涉及货物。  二、**投标要求**  1.投标人认为有利于采购人的采购要求之外的优惠条款应单独列明。  2.投标人结合本项目服务需求及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评审因素于投标文件中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运维方案或相关服务方案等（格式自拟）。  3.投标人需投入具备专业能力的技术实施人员，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实施人员名单。  4.如有，请提供履约能力相关证明或业绩证明、奖项情况等。  **三、其他事项**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招标文件未列明的情形，则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  2.本项目合同文本中的条款如与项目需求不一致的，以采购文件项目需求表、中标供应商响应条款为准。  **▲3.本项目采购预算（含分项预算）为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无效。**  **▲4.投标人对本项目任何一个服务项只能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否则投标无效。**  5.本项目为服务项目，不涉及核心产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标段** | | | **分标3** | | | | |
| 采购清单及服务参数 | 序号 | 标的名称 | | 数量单位 | 技术服务要求 | 分项预算（万元） |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章其他附件2） |
| 1 | 南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南宁微交管、叫号系统运维服务 | | 1项 | **一、驻场服务要求**  ▲提供专职项目经理一名，进行合同期内的驻场运维服务，工作时间与市交警支队同步。  **二、运维服务对象**  **▲（一）南宁微交管**  1.南宁微交管微信小程序；  2.南宁交警支付宝生活号；  3.南宁市交警支队“互联网+交管服务”平台后台管理系统；  4.南宁交警微信公众号应用后台管理系统。  **▲（二）叫号系统**  1.多功能排队叫号管理系统；  2.信息发布系统；  3.终端授权软件；  4.60套窗口认证评价叫号综合软件平台维护；  5.18台列表屏及60台窗口屏设备维护；  6.60台窗口服务一体机设备维护；  7.14台智能自助取号机设备维护；  8.对南宁市14个大队、5个工作站进行接入维护；  9.全市预约排队叫号系统数据分析平台。  **三、各系统运维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南宁微交管系统运维服务**  1.服务质量及要求  ▲（1）提供日常检查监控、定期维保，提供各类相关技术支持服务等，保证服务对象安全稳定持续运行；  ▲（2）要求每月完成一次全系统巡检工作，巡检内容包括系统硬件、软件运行情况，并根据运行情况提交系统详细报告，对系统存在的缺陷以及各类即将发生的故障有提前预判方案以及预防措施，对非硬件突发的故障能够提前做好各类挽救措施以及预防工作，发现异常状况，必须在2小时内予以解决；  ▲（3）保密要求：服从采购人相关管理制度、签订相关协议、配合完成相关审核。  2.服务内容具体服务要求：  ▲（1）提供系统管理账号的基础数据维护及数据更新服务，负责平台服务的故障排查及bug修复工作；  ▲（2）提供系统对外接口服务的更新、维护及bug修复工作；  ▲（3）提供第三方数据对接技术咨询及对相关的bug进行改进修复；  （4）提供系统设置、日志文件、Error Report进行检查分析，清理系统中的日志文件和垃圾文件服务；  ▲（5）提供软件平台的日常运行维护，运行监控、故障恢复、运行优化服务；  ▲（6）提供系统站点、数据的备份、恢复服务；  ▲（7）熟悉oracle、SQLSever、Mysql数据库中间件的使用，对中间件出现的数据不同步、中断及其它问题进行解决；  ▲（8）提供采购方各部门单位对系统的使用咨询、帮助服务；  ▲（9）此外，还需对以下功能模块及数据进行日常维护：  a、注册会员信息维护  b、管理后台用户信息维护  c、数据安全防护  d、统计数据维护  e、自助缴款维护、重复缴款核查及退款  3.软件调整运维服务  对南宁微交管系统使用过程中各个使用单位对系统的功能要求进行调整维护服务：  ▲（1）对使用期间软件应用问题及bug进行及时处理；  （2）系统查询功能进行相对性丰富扩展；  （3）对系统统计功能进行相对性丰富扩展；  ▲（4）管理后台进行驾驶人安全信用管理、支付服务、综合业务预约管理、安全教育课管理、电动自行车上牌管理、宣传教育管理、综合业务预约与评价等功能运维服务；  ▲（5）小程序端进行用户管理、便民服务应用、信息查询、自助缴费、综合业务预约、交通安全教育、个人中心、交通违法举报、应用快速导航、区域通行证申请、空中课堂等功能运维服务；  ▲（6）与南宁市公安局用户互认实现与市局用户中心的互联互通；  ▲（7）区域通行证调整  实现长期通行证申请时，根据面签账号来，定制不同的申请流程：无特殊标记的面签账号，无需勾选道路，即无选路环节，默认可通行全市道路；有特殊标记的面签账号，需要勾选指定的500条以内道路，支持进行车辆旧通行道路的检索及展示，通行时间段展示各类道路信息；提交时根据面签账号的具体情况进行传参保存。  ▲（8）违法举报升级调整  在原有功能基础上，实现小程序根据群众举报违法定位及各大队辖区范围进行自动划分所属部门，根据登录人所属的辖区大队自动筛选对应辖区内举报信息列表，完成各大队自主审核管理。  ▲（9）宣传劝导登记功能升级调整  实现企业微信端登记页面-添加备注信息，数据统计可按月进行搜索统计，管理后台统计页面可自定义时间段进行统计。  ▲（10）一键发放功能升级改造  在原有功能基础上，实现小程序端一键发放页面，调取所属大队及领取地点，增加所在区域选择项（西乡塘区、兴宁区、青秀区、江南区、邕宁区、良庆区、武鸣区、高新区、东盟开发区、横州市、宾阳县、上林县、马山县、隆安县）；管理后台一键发放物品管理增加横幅及电动三轮车反光贴信息配置。  4.网络检查专项行动保障  提供网络检查专项行动保障服务：  （1）提供专项行动对接负责人1人；  （2）对系统进行专项行动适配调整，统计数据按活动要求准确输出；  （3）对专项行动任务前期及期间提供24小时应用保障、数据保障服务；  （4）对行动期间软件应用问题及bug进行及时处理。  **（二）叫号系统运维服务**  ▲1.对本次采购的服务对象提供日常检查监控、定期维保，提供各类相关技术支持服务，提供大队、工作站等19个部门的叫号系统运维服务，保证服务对象安全稳定持续运行；  ▲2.系统巡检内容包括系统硬件、软件运行情况，并根据运行情况提交系统详细报告，对系统存在的问题以及各类即将发生的故障有预防措施，对非硬件突发的故障能够提前做好各类挽救措施以及预防工作；  ▲3.保密要求：服从采购人相关管理制度、签订相关协议、配合完成相关审核；  ▲4.要求熟悉叫号系统的技术框架及相关数据交互原理；  ▲5.提供应用系统的日常运行维护，运行监控、故障恢复服务；  6.提供应用系统数据的备份、恢复服务；  7.提供采购方各部门单位对系统的使用咨询、帮助服务。 | 15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 2 | 拖车及停车场管理系统 | | 1项 | ▲一、系统运维服务  1.服务质量及要求  （1）提供日常检查监控、定期维保，提供各类相关技术支持服务等，保证服务对象安全稳定持续运行；  （2）要求每月完成一次全系统巡检工作，巡检内容包括系统硬件、软件运行情况，并根据运行情况提交系统详细报告，对系统存在的缺陷以及各类即将发生的故障有提前预判方案以及预防措施，对非硬件突发的故障能够提前做好各类挽救措施以及预防工作，发现异常状况，必须在2小时内予以解决。  ▲二、软件运维服务：  1.拖车领办升级改造  实现拖车预入库登记、入库登记、核销出库登记、车辆变更管理、库存容量管理、车辆报废管理等功能：  （1）工作台-拖车预入库登记；  （2）工作台-车辆记录列表查询及详情查看；  （3）工作台-车辆入库登记；  （4）工作台-车辆待出库扫码；  （5）工作台-车辆核销出库登记；  （6）工作台-车辆变更管理；  （7）工作台-库存容量管理；  （8）管理后台-车辆入场管理；  （9）管理后台-车辆申领审核管理；  （10）管理后台-车辆出场管理；  （11）管理后台-车辆报废管理；  （12）管理后台-车辆批量报废。 | 2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商务条款 | **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  ▲**二、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三、服务地点**：广西南宁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服务要求**：  ▲1.根据采购人要求，在重大活动或重大节假日及重要安保活动期间，提供具有计算机软件专业不少于1人24小时驻点服务，确保使用服务正常。  2.在服务期内，中标人须保证系统能够长期安全、可靠、高效运行，提供本地化服务，并配置能胜任本项目日常技术维护工作的技术人员，能够提供长期的良好的本地化技术支持。  ▲3.故障响应时间：出现故障时，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技术人员30分钟内响应，技术维护力量2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4小时内解决故障并恢复系统运行。  ▲4.中标人服务期内免费软件升级服务，软件部分的修改与系统升级，不向采购人收取额外费用。  5.验收要求：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6.中标人在运维服务期内，应配备设备、系统和软件维保需要的管理软件、常用检测设备工具及其它必要器具，以及重要系统要求的备品备件。  ▲**五、其他要求**：  1.报价为人民币含税价，总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  （1）服务的价格（含服务人员报酬、技术服务等）；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项目验收的费用；  （4）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维护等费用；  （5）招标代理服务费。  2.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相关服务须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3.中标供应商应当严格执行保密和廉洁从业工作纪律，对在项目服务过程中的资料和获得信息要严格按秘密管理，禁止与无关的人员交流或向第三方泄露其在提供服务期间获得的技术信息或机密，否则须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六**、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支付50%合同款，完成验收后支付剩余50%合同款。付款前，中标供应商需向采购人出具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延期付款并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责任。由于财政原因未能及时支付款项的，采购人不承担责任。  **七、验收标准**  ▲1.提供的服务内容与采购合同及投标承诺一致；服务到期，中标供应商需按采购人要求提交相关技术或服务成果资料。由于中标人原因，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时间及相关要求向采购人交付服务成果的，中标人承担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每逾期一天交付，按合同总费用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2.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南宁市本级启用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系统有关事项的通知》（南财采〔2024〕34号）以及《南宁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履约验收评价管理办法》（南财采[2019]217号）规定执行。  3.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签订补充协议进行约定。 | | | | | | |
| 其他说明 | 一、进口产品说明  □本表的第 项服务所涉及的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本分标服务所涉及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本分标服务不涉及货物。  二、**投标要求**  1.投标人认为有利于采购人的采购要求之外的优惠条款应单独列明。  2.投标人结合本项目服务需求及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评审因素于投标文件中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运维方案或相关服务方案等（格式自拟）。  3.投标人需投入具备专业能力的技术实施人员，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实施人员名单。  4.如有，请提供履约能力相关证明或业绩证明、奖项情况等。  **三、其他事项**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招标文件未列明的情形，则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  2.本项目合同文本中的条款如与项目需求不一致的，以采购文件项目需求表、中标供应商响应条款为准。  **▲3.本项目采购预算（含分项预算）为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无效。**  **▲4.投标人对本项目任何一个服务项只能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否则投标无效。**  5.本项目为服务项目，不涉及核心产品。  **6.鉴于部分技术内容或数据不属于可公开信息，供应商如需要可联系现场考察，或中标后由采购人提供技术资料，投标人需自行考虑投标风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标段** | | | **分标4** | | | | |
| 采购清单及服务参数 | 序号 | 标的名称 | | 数量单位 | 技术服务要求 | 分项预算（元） |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章其他附件2） |
| 1 | ETC高速服务平台运维服务 | | 1项 | 1.鉴权认证维护。  2.高速收费站实时入口流量维护  （1）市级收费站入口流量统计维护。  （2）县级收费站入口流量统计维护。  （3）一体化展示维护。  3.广西全天实时车流量维护  （1）车牌属地车流总量统计维护。  （2）各地市车流总量统计维护。  （3）历史日期全天分小时查询维护。  （4）历史日期全天数据查询维护。  4.车流预测维护。  5.实时车流车属地占比分析维护。  6.实时车流量车型占比分析维护。  7.全天城市进城断面流量维护。  8.收费站进出城流量维护  （1）收费站分站统计；  （2）收费站分时统计；  （3）高速ETC门架数据；  （4）结合地图显示高速路门架、收费站实时/历史过车数据；  （5）分析高速各个门架车辆车牌属地所在区域占比情况；  （6）基于ETC门架过车车流数据，分析车辆不同类型的车型占比情况；  （7）门架流量详情。获取门架车流量数据，支持查询所有经过该门架的车辆详细信息。  9.高速交通态势通知维护。  10.主要高速路段数据计算分析维护。  11.过境车流量维护。  12.态势巡逻维护。  13.车辆轨迹维护。  14.历史数据维护。  15.导出数据维护。  16.第三方地图接入维护。  17.门架位置校准及数据清洗工作维护。  18.平台UI优化维护。  19.数据库对接维护。  20.疲劳驾驶实时监控统计维护。  21.疲劳驾驶嫌疑车辆详情维护。  22.预测疲劳驾驶车辆驾驶方向维护。  23.疲劳驾驶通知推送维护。  24.调整疲劳驾驶违法车辆数据可视化维护。  25.疲劳判断与前端查询功能分离。  26.总体布局、功能逻辑调整维护。包括分为：  26.1数据统览：包括今日数据- “流量分布”、“路网监测”、“抵邕预测”数据表：  （1）《全市(含县区)高速出入总流量统计》：显示当日0点到当前小时全市所有高速的上高速和下高速的交通量时间变化；  （2）《全市(含县区)各高速出入流最分布统计》：全市各条高速当日0点到当前时间的上、下高速的交通总量；  （3）《南宁市边界往来流向分布图》：当日0点到当前时间，南宁与交界各市的往来交通总量；  （4）《出入城车辆起终点分布》：当日0点到当前时间，到达（离开）南宁车辆的起点（终点）城市分布交通量；  （5）《全市（含县区）高速里程占比》（单位：KM）：南宁市各条高速的长度及分布；  （6）《全市（含县区）高速道路服务水平占比》（近15分钟）：全市近15分钟的道路服务水平所处于各级别的分布情况。  26.2车辆追踪：  （1）批量导入车辆名单（导入带车牌的excle表格）；  （2）平台页面上增加模块，显示已导入的车辆名单；  （3）选择查询日期（对所有导入的车辆限定统一查询时段）；  （4）生成导出表格（含所有导入车辆的行车轨迹、每辆车的高频出入口名称及次数）。  26.3历史通知：  （1）调整增加支持查询单日、多日的历史数据；  （2）绕城（主城区）和下属区/县的进出收费站车属地；  （3）进出收费站车型比例；  （4）各收费站总量；  （5）进出城流量前十名路段及流量；  （6）并支持“2024年所有、2025年至今（动态更新）法定节假日”的数据快捷查询标签。此外，需调整“一键导出”功能，便于快速导出数据。  26.4导出数据以及各功能子项操作逻辑。  26.5地图调整：展示各条与相邻市高速交界附近的出入邕交通量（当日0点到当前时间）。 | 10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商务条款 | **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  ▲**二、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三、服务地点**：广西南宁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服务要求**：  ▲1.根据采购人要求，在重大活动或重大节假日及重要安保活动期间，提供具有计算机软件专业不少于1人24小时驻点服务，确保使用服务正常。  2.在服务期内，中标人须保证系统能够长期安全、可靠、高效运行，提供本地化服务，并配置能胜任本项目日常技术维护工作的技术人员，能够提供长期的良好的本地化技术支持。  ▲3.故障响应时间：出现故障时，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技术人员30分钟内响应，技术维护力量2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4小时内解决故障并恢复系统运行。  ▲4.中标人服务期内免费软件升级服务，软件部分的修改与系统升级，不向采购人收取额外费用。  5.验收要求：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6.中标人在运维服务期内，应配备设备、系统和软件维保需要的管理软件、常用检测设备工具及其它必要器具，以及重要系统要求的备品备件。  ▲**五、其他要求**：  1.报价为人民币含税价，总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  （1）服务的价格（含服务人员报酬、技术服务等）；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项目验收的费用；  （4）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维护等费用；  （5）招标代理服务费。  2.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相关服务须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3.中标供应商应当严格执行保密和廉洁从业工作纪律，对在项目服务过程中的资料和获得信息要严格按秘密管理，禁止与无关的人员交流或向第三方泄露其在提供服务期间获得的技术信息或机密，否则须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六**、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支付50%合同款，完成验收后支付剩余50%合同款。付款前，中标供应商需向采购人出具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延期付款并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责任。  **七、验收标准**  ▲1.提供的服务内容与采购合同及投标承诺一致；服务到期，中标供应商需按采购人要求提交相关技术或服务成果资料。由于中标人原因，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时间及相关要求向采购人交付服务成果的，中标人承担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每逾期一天交付，按合同总费用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2.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南宁市本级启用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系统有关事项的通知》（南财采〔2024〕34号）以及《南宁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履约验收评价管理办法》（南财采[2019]217号）规定执行。  3.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签订补充协议进行约定。 | | | | | | |
| 其他说明 | 一、进口产品说明  □本表的第 项服务所涉及的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本分标服务所涉及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本分标服务不涉及货物。  二、**投标要求**  1.投标人认为有利于采购人的采购要求之外的优惠条款应单独列明。  2.投标人结合本项目服务需求及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评审因素于投标文件中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运维方案或相关服务方案等（格式自拟）。  3.投标人需投入具备专业能力的技术实施人员，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实施人员名单。  4.如有，请提供履约能力相关证明或业绩证明、奖项情况等。  **三、其他事项**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招标文件未列明的情形，则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  2.本项目合同文本中的条款如与项目需求不一致的，以采购文件项目需求表、中标供应商响应条款为准。  **▲3.本项目采购预算（含分项预算）为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无效。**  **▲4.投标人对本项目任何一个服务项只能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否则投标无效。**  5.本项目为服务项目，不涉及核心产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标段** | | | **分标5** | | | | |
| 采购清单及服务参数 | 序号 | 标的名称 | | 数量单位 | 技术服务要求 | 分项预算（元） |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章其他附件2） |
| 1 | 机动车及驾驶人档案电子化管理系统运维服务 | | 1项 | 1.系统日常运行维护  包括系统操作指导、因系统缺陷导致的各种BUG的修复、因误操作导致的数据错误维护等。  2.系统突发事件的诊断、排除  提供每周5天、每天8小时的电话故障诊断，为各种突发事件提供及时的诊断，排除。  3.保障公安交通综合应用平台接口的评测有效，提供有效期内的软件测试报告副本以及接口延期申请所需材料。  4.其他增值服务  （1）对于硬件设备升级换代、客户操作系统不兼容等问题需进行系统升级调整以便用户可以正常使用。  （2）对于服务器更新换代，进行数据库迁移及应用程序迁移。  5.咨询服务  帮助解答采购方提出的系统相关的各种业务和技术问题，包括技术咨询、指导和信息提供等。  6.软件维护  （1）现有应用软件系统功能模块的维护，包括对各功能模块运行中发现的BUG进行修改完善。  （2）维护系统初始化参数，确保各功能模块正常运行。  （3）定期检查各功能模块的使用情况和数据库状况，确保各功能模块信息的有效性和运行的高效性。  7.按照区公安厅以及市公安局的要求，将系统的用户操作记录日志汇集到市局安审平台。  8.按照区公安厅以及市公安局的要求，完成“信息系统认证登录改造”工作。 | 7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商务条款 | **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  ▲**二、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三、服务地点**：广西南宁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服务要求**：  ▲1.根据采购人要求，在重大活动或重大节假日及重要安保活动期间，提供具有计算机软件专业不少于1人24小时驻点服务，确保使用服务正常。  2.在服务期内，中标人须保证系统能够长期安全、可靠、高效运行，提供本地化服务，并配置能胜任本项目日常技术维护工作的技术人员，能够提供长期的良好的本地化技术支持。  ▲3.故障响应时间：出现故障时，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技术人员30分钟内响应，技术维护力量2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4小时内解决故障并恢复系统运行。  ▲4.中标人服务期内免费软件升级服务，软件部分的修改与系统升级，不向采购人收取额外费用。  5.验收要求：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6.中标人在运维服务期内，应配备设备、系统和软件维保需要的管理软件、常用检测设备工具及其它必要器具，以及重要系统要求的备品备件。  ▲**五、其他要求**：  1.报价为人民币含税价，总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  （1）服务的价格（含服务人员报酬、技术服务等）；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项目验收的费用；  （4）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维护等费用；  （5）招标代理服务费。  2.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相关服务须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3.中标供应商应当严格执行保密和廉洁从业工作纪律，对在项目服务过程中的资料和获得信息要严格按秘密管理，禁止与无关的人员交流或向第三方泄露其在提供服务期间获得的技术信息或机密，否则须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六**、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支付50%合同款，完成验收后支付剩余50%合同款。付款前，中标供应商需向采购人出具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延期付款并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责任。  **七、验收标准**  ▲1.提供的服务内容与采购合同及投标承诺一致；服务到期，中标供应商需按采购人要求提交相关技术或服务成果资料。由于中标人原因，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时间及相关要求向采购人交付服务成果的，中标人承担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每逾期一天交付，按合同总费用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2.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南宁市本级启用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系统有关事项的通知》（南财采〔2024〕34号）以及《南宁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履约验收评价管理办法》（南财采[2019]217号）规定执行。  3.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签订补充协议进行约定。 | | | | | | |
| 其他说明 | 一、进口产品说明  □本表的第 项服务所涉及的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本分标服务所涉及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本分标服务不涉及货物。  二、**投标要求**  1.投标人认为有利于采购人的采购要求之外的优惠条款应单独列明。  2.投标人结合本项目服务需求及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评审因素于投标文件中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运维方案或相关服务方案等（格式自拟）。  3.投标人需投入具备专业能力的技术实施人员，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实施人员名单。  4.如有，请提供履约能力相关证明或业绩证明、奖项情况等。  **三、其他事项**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招标文件未列明的情形，则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  2.本项目合同文本中的条款如与项目需求不一致的，以采购文件项目需求表、中标供应商响应条款为准。  **▲3.本项目采购预算（含分项预算）为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无效。**  **▲4.投标人对本项目任何一个服务项只能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否则投标无效。**  5.本项目为服务项目，不涉及核心产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标段** | | | **分标6** | | | | |
| 采购清单及服务参数 | 序号 | 标的名称 | | 数量单位 | 技术服务要求 | 分项预算（元） |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章其他附件2） |
| 1 | 系统维护服务 | | 1项 | **一、执法记录仪管理平台**  ▲1、维护要求  1.1保障系统平台正常工作，执法记录仪管理系统运行中存在的问题处理、数据调整、数据查询、系统故障处理；由于服务器原因而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系统处理、辅助用户完成系统报表数据的查询、系统巡检、后台应用程序巡检、安全性检测巡检、数据库巡检（每个月巡检1次）；  1.2.负责现有采集站对接平台数据传输故障处理，采集站软件故障处理，采集站接口协议兼容调试、测试；  1.3一般故障1小时内处理完毕，中级故障1个工作日排除完毕（视设备情况定），灾难性故障的情况下提供应急措施，保证设备的正常使用，并提供最佳的解决方案，给出最终解决时限。（故障定义如下：软、硬件问题引起的各类设备不能正常运行）  2、六合一维护内容  对接六合一（即“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数据维护；负责对接六合一数据推送、查询、匹对、关联、调阅、故障排查、故障解决。  ▲2.1平台数据推送维护，负责将各音视频数的数据准确无误地推送至六合一平台，包括音视频数据的加载、案件信息自动关联及案件视频数据手动关联，消除数据冗余，构建统一、全面的数据视图，确保数据的完整性、准确性和时效性。  2.2对音视频数据推送、查询、匹对、关联等过程中，一旦发现异常或故障，启动故障排查机制，通过查看日志文件、系统监控、网络状态等手段，快速定位问题根源。  2.3按要求做数据查询，支持用户根据业务需求快速检索所需数据，定期优化查询性能，减少响应时间。  2.4定期核查六合一中的人员及设备信息，比对实际数据与执法记录仪平台中的数据，确保两者是否一致，及时发现并纠正任何偏差。  3、平台维护内容  3.1按要求检查大队用户上传的音视频数据，确保人员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姓名、身份标识等）、设备信息、录制时间（精确到秒的记录开始与结束时间）、上传时间（数据成功上传至服务器的具体时间）等关键信息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3.2音视频数据筛选和识别数据格式、大小等基本属性的合规性，运维复核则侧重于内容的逻辑性和信息的真实性验证，确保每一条音视频数据都能符合既定的数据管理规范和安全标准。  ▲3.3按要求管理和维护各大队用户单位的采集工作站状态；通过系统实时监测采集工作站的运行状态，包括采集站信息、硬盘空间、网络连接等关键指标。通过采集工作站反馈的信息，进行配置调整，确保工作站始终处于最佳运行状态。  4、采集站维护内容  4.1对采集站进行记录仪设备接入采集终端软件维护工作，主要进行记录仪设备接入终端软件是否稳定，通过查看各设备接入状态日志，对于出现错误以及警告信息并采取相应的修复措施，恢复设备正常运行。  4.2对采集站进行定期或在新设备接入时进行兼容性测试，确保记录仪设备与现有系统、网络及其他相关设备能够无缝协作，避免因兼容性问题导致的连接失败或性能下降。  4.3对记录仪设备进行性能评估和优化，包括调整设备配置、优化数据传输协议、清理无用数据等，以提升设备稳定性和运行效率。  4.4根据采集站接入状态及设备的使用情况和历史故障记录，制定预防性维护计划，定期对采集站及设备进行维护检查，预防潜在问题的发生，延长设备使用寿命。  4.5 采集软件功能维护  （1）确保数据采集、存储功能；  （2）确保执法记录仪接入注册功能；  （3）确保执法记录仪数据清空功能；  （4）确保数据自动删除功能；  （5）确保数据检索功能；  （6）确保数据浏览功能；  （7）确保数据上传功能；  （8）确保时间校正功能；  （9）确保接口编号显示与物理采集接口位置对应；  （10）确保权限管理功能；  （11）确保日志功能；  （12）确保备份功能；  （13）确保软件升级功能；  （14）确保文件格式转换功能；  （15）确保优先采集功能；  （16）确保数据下载功能；  （17）确保截图功能；  （18）确保故障报警功能；  **二、酒精测试仪管理平台**  1、维护要求  1.1 BUG处理，针对系统出现的BUG进行故障处理；  1.2 现场应急处理，提供现场应急处理工作，尽最大可能抑制突发事件的发生，防止数据的丢失与泄露，保护数据安全，消除事故影响。  1.3一般故障2小时内处理完毕，中级故障1个工作日排除完毕（视设备情况定），灾难性故障的情况下提供应急措施，保证设备的正常使用，并提供最佳的解决方案，给出最终解决时限。（故障定义如下：软、硬件问题引起的各类设备不能正常运行）  2、维护内容  2.1酒精数据维护工作，确保完整性检查，确认数据包是否完整、未损坏，以及是否包含所有必要的信息字段（如测试时间、测试结果、设备编号等）。  2.2维护各品牌设备传输的数据进行准确性验证，包括与设备内置校准记录的比对、跨设备间同类字段信息测试结果的一致性检查。  2.3定期对酒精管理平台设备进行现场巡检，检查设备运行状态、连接线路、软件版本等，确保设备处于良好工作状态。  2.4异常数据维护，自动识别和标记出异常数据（如测试结果、不符合逻辑的数据等）。  2.5对不同品牌设备可能存在数据格式和单位的差异进行数据标准化处理，统一数据格式和单位，便于跨品牌、跨时段的数据分析和比较。  2.6根据用户反馈和实际需求，持续优化数据核查流程、算法和工具，提高数据维护的效率和准确性。  2.7六合一数据推送维护，确保从各前端设备或数据源采集到的警员编号、酒精数值等数据能够实时、准确地推送到六合一系统中，包括对数据格式的标准化处理，以确保数据的一致性和兼容性。  2.8六合一数据推送信息查询维护，提供灵活的数据查询功能，支持按警员编号、测试时间、酒精数值范围等多种条件进行快速查询，确保查询结果的准确性和及时性。  2.9负责实现酒精管理平台智能网与公安内网之间的数据接口对接，确保数据能够顺畅、安全地在两个网络之间传输。  2.10实时同步智能网中的酒精测试数据至内网数据库，确保内网用户能够及时获取最新数据。  **三、物证监管平台**  1、维护要求  1.1物证管理系统软件服务器的日常维护，系统数据查询调整。  ▲1.2物证管理系统配套物证打印机、定位基站、摄像头等15套相关软硬件维护。  1.3一般故障2小时内处理完毕，中级故障1个工作日排除完毕（视设备情况定），灾难性故障的情况下提供应急措施，保证设备的正常使用，并提供最佳的解决方案，给出最终解决时限。（故障定义如下：软、硬件问题引起的各类设备不能正常运行）  1.4现场应急处理，提供现场应急处理工作，尽最大可能抑制突发事件的发生，防止数据的丢失与泄露，保护数据安全，消除事故影响。  2、维护内容  ▲2.1物证信息数据维护工作，确保所有录入的物证信息完整性，包括但不限于物证名称、编号、来源、收集时间、存放位置等。  2.2协助审核各用户的数据录入权限，确保只有授权人员才能进行数据录入或修改，减少误操作和非法篡改的风险。  2.3协助核查物证录入信息数据，对历史的物证数据进行分析比对，筛查出不合规的数据信息。  2.4物证管理系统配套物证打印机、高拍仪、定位基站、人脸门禁、摄像头等15套相关软硬件维护。  2.5实时监控物证监管平台所使用的服务器，确保其稳定运行，及时发现并处理潜在问题。  2.6针对经常出现的故障问题，根据故障分析结果，编制《故障处理手册》，详细列出各类常见故障的现象、可能原因、排查步骤、解决方法及预防措施。手册应简洁明了，便于人员快速查阅和操作。  **四、服务咨询**  对应用系统的建设提供信息化建设的规划、难点问题解决建议，以及其他技术方案和技术咨询，保证业务系统及管理系统应用稳定安全地不间断运行，保证系统对业务需求或政策调整的快速有效响应。 | 10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商务条款 | **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  ▲**二、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三、服务地点**：广西南宁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服务要求**：  ▲1.根据采购人要求，在重大活动或重大节假日及重要安保活动期间，提供具有计算机软件专业不少于1人24小时驻点服务，确保使用服务正常。  2.在服务期内，中标人须保证系统能够长期安全、可靠、高效运行，提供本地化服务，并配置能胜任本项目日常技术维护工作的技术人员，能够提供长期的良好的本地化技术支持。  ▲3.故障响应时间：出现故障时，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技术人员30分钟内响应，技术维护力量2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4小时内解决故障并恢复系统运行。  ▲4.中标人服务期内免费软件升级服务，软件部分的修改与系统升级，不向采购人收取额外费用。  5.验收要求：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6.中标人在运维服务期内，应配备设备、系统和软件维保需要的管理软件、常用检测设备工具及其它必要器具，以及重要系统要求的备品备件。  ▲**五、其他要求**：  1.报价为人民币含税价，总价包干。包括但不限于：  （1）服务的价格（含服务人员报酬、技术服务等）；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项目验收的费用；  （4）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维护等费用；  （5）招标代理服务费。  2.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相关服务须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3.中标供应商应当严格执行保密和廉洁从业工作纪律，对在项目服务过程中的资料和获得信息要严格按秘密管理，禁止与无关的人员交流或向第三方泄露其在提供服务期间获得的技术信息或机密，否则须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六**、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支付50%合同款，完成验收后支付剩余50%合同款。付款前，中标供应商需向采购人出具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延期付款并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责任。  **七、验收标准**  ▲1.提供的服务内容与采购合同及投标承诺一致；服务到期，中标供应商需按采购人要求提交相关技术或服务成果资料。由于中标人原因，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内容、时间及相关要求向采购人交付服务成果的，中标人承担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每逾期一天交付，按合同总费用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2.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南宁市本级启用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系统有关事项的通知》（南财采〔2024〕34号）以及《南宁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履约验收评价管理办法》（南财采[2019]217号）规定执行。  3.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签订补充协议进行约定。 | | | | | | |
| 其他说明 | 一、进口产品说明  □本表的第 项服务所涉及的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本分标服务所涉及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本分标服务不涉及货物。  二、**投标要求**  1.投标人认为有利于采购人的采购要求之外的优惠条款应单独列明。  2.投标人结合本项目服务需求及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评审因素于投标文件中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运维方案或相关服务方案等（格式自拟）。  3.投标人需投入具备专业能力的技术实施人员，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实施人员名单。  4.如有，请提供履约能力相关证明或业绩证明、奖项情况等。  **三、其他事项**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招标文件未列明的情形，则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  2.本项目合同文本中的条款如与项目需求不一致的，以采购文件项目需求表、中标供应商响应条款为准。  **▲3.本项目采购预算为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无效。**  **▲4.投标人对本项目任何一个服务项只能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否则投标无效。**  5.本项目为服务项目，不涉及核心产品。 | | | | | | |

其他附件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序号** | **名称** | | | **依据的标准** |
| 1 | A020101计算机设备 | ★A02010104台式计算机 |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
| ★A02010105便携式计算机 |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
| ★A02010107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
| 2 | A020106输入输出设备 | A02010601打印设备 | A0201060101喷墨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A0201060102激光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A0201060104针式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A02010604显示设备 | ★A0201060401液晶显示器 |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
| A02010609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 A0201060901扫描仪 |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15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中打印速度为15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
| 3 | A020202投影仪 |  |  |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
| 4 | A020204多功能一体机 |  |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5 | A020519泵 | A02051901离心泵 |  |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19762） |
| 6 | A020523制冷空调设备 | ★A02052301制冷压缩机 | 冷水机组 |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
| 水源热泵机组 |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721） |
|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
| ★A02052305空调机组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
| ★A02052309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 机房空调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
| A02052399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 冷却塔 |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
| 7 | A020601电机 |  |  |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
| 8 | A020602变压器 | 配电变压器 |  |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052） |
| 9 | ★A020609镇流器 |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  |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
| 10 | A020618生活用电器 | A0206180101电冰箱 |  |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
| ★A0206180203空调机 | 房间空气调节器 |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 14000W）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
| A0206180301洗衣机 |  |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
| A02061808热水器 | ★电热水器 |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
| 燃气热水器 |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
| 热泵热水器 |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
| 太阳能热水系统 |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
| 11 | A020619照明设备 |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  |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
| LED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  |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LED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
| LED筒灯 |  |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
|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LED灯 |  |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
| 12 | ★A020910电视设备 | A02091001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  |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
| 13 | ★A020911视频设备 | A02091107视频监控设备 | 监视器 |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
| 14 | A031210饮食炊事机械 | 商用燃气灶具 |  |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
| 15 | ★A060805便器 | 坐便器 |  |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
| 蹲便器 |  |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
| 小便器 |  |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
| 16 | ★A060806水嘴 |  |  |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
| 17 | A060807便器冲洗阀 |  |  |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
| 18 | A060810淋浴器 |  |  |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

注：1.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其他附件2：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农、林、牧、渔**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Y＜20000 | 50≤Y＜500 | Y＜50 |
| **工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40000 | 300≤Y＜2000 | Y＜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6000≤Y＜80000 | 300≤Y＜6000 | Y＜3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5000≤Z＜80000 | 300≤Z＜5000 | Z＜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20≤X＜200 | 5≤X＜20 | X＜5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0≤Y＜40000 | 1000≤Y＜5000 | Y＜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50≤X＜300 | 10≤X＜5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Y＜20000 | 100≤Y＜500 | Y＜100 |
|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3000≤Y＜30000 | 200≤Y＜3000 | Y＜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200 | 20≤X＜1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30000 | 100≤Y＜1000 | Y＜100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30000 | 100≤Y＜2000 | Y＜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20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1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10000 | 50≤Y＜1000 | Y＜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200000 | 100≤X＜1000 | X＜1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5000≤Z＜10000 | 2000≤Y＜5000 | Y＜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100≤X＜300 | X＜10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5000 | 500≤Y＜1000 | Y＜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8000≤Z＜120000 | 100≤Z＜8000 | Y＜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其他附件3

**南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政府采购项目廉政告知书**

致所有潜在中标人及供应商：

我支队拟对2025年南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互联网和专网业务信息系统软件维护服务（NNZC2025-G3-990400-YZLZ）政府采购项目进行采购（招投标），为加强政府采购及工程领域廉政建设，预防和遏制政府采购项目中腐败现象，确保采购及项目建设质效，现对采购及建设项目廉政要求及事项告知如下：

1、在政府采购项目招投标及建设过程中，投标人及供应商必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职业道德，严禁弄虚作假，严禁以非正当手段参与招投标和项目建设，严禁在招投标过程中，通过不正当手段向我支队相关人员打听标底以及其他与招投标有关的情况和资料，不从事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建设单位合法权益的活动。

2、在政府采购项目招投标及建设过程中，投标人及供应商严禁以回扣、劳务费、咨询费、服务等名义向我支队相关人员行贿或赠送礼品、现金等有价证券和支付凭证。严禁为我支队相关人员安排、组织宴请、旅游、出国（境）、娱乐、健身等活动，或为上述活动支付费用。严禁为我支队相关单位及人员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各种费用，支付摊派费用或借用有关车辆等。

3、若贵公司有幸中标，请严格遵守党和国家相关廉政建设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确保工程与供货质量，确保按既定工（供）期履行。

4、若贵公司在政府采购项目招投标及建设过程中，发现有违法违纪问题线索，及时向我支队反映。

5、为确保在物资采购及项目建设顺利开展，请慎重研究我支队相关规定。若自愿遵守有关承诺，共同营造风清气正的氛围，则需递交标书时，同时递交廉政承诺书。并承诺在政府采购项目终验阶段，向支队递交廉政履行情况。若拒绝作出廉政承诺，将取消竞标资格或认定为项目终验材料不全。

举报电话：0771-2890050

举报地址：南宁市青秀区贤宾路3号

特此告之。

南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